

痛症中心擅取顧客手機申貸款 無收入證明雙重密碼下照獲批出

「代客借錢」掠水 虛擬借貸淪幫兇

標榜一撇App即借、全天候24小時借錢的虛擬借貸平台，近年成為不良營銷套路中的「標配」。疑誤墮止痛陷阱的苦主陳小姐早前接受痛症中心治療，職員趁其不為意取去其已解鎖的手機，並開啟虛擬銀行的借貸手機應用程式。「以為該App要有一次性驗證密碼才能啟動借貸，加上中心安排彪形大漢在場威嚇，所以我無強烈反抗。」出乎陳小姐意料的是，該程式竟在無須收入證明、無須雙重密碼驗證下，借出14萬元（連利息）予月入僅1.8萬元的陳小姐。為免利息愈滾愈大，她欲提早還款，卻被收取數千元「提早還款手續費」。有立法會議員指出，潮興的虛擬銀行借貸平台無須還款能力測試，更無須一次性驗證即借錢，衍生過度消費，甚至淪為消費陷阱的「幫兇」。

◆文/圖：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禮願

◆遭痛症中心職員搶走手機借貸的苦主陳小姐慨嘆當日沒有及早刪走借錢App。



治痛陷阱餘波
虛擬借貸



掃碼睇片

從事市場推廣的陳小姐去年10月到痛症中心試做「療程」，其間被職員阻止離開，直至她購買療程為止。陳小姐一度以身無分文為由拒絕買療程，職員便問：「有無使用借貸App？」陳小姐點頭，職員馬上以「畀我睇吓」為由取走她已解鎖的手機。

大隻佬睇場 苦主不敢強烈反抗

由於在場除了該名職員，還有一名大隻佬睇場，令她不敢作出強烈反抗，加上她有感已有長達半年以上時間沒有使用該借貸App，賬戶內既沒有存款，交易金額也早已設定為0，一度以為該App已處於無法交易的「安全」狀態。詎料，職員胡亂掀擊一會後，沾沾自喜告訴陳小姐說：「得咗，用App好方便，上次我都這樣幫客人借錢！」

陳小姐聽罷被嚇呆，以利息昂貴為由拒絕借貸，但職員聲稱相關利息可由痛症中心支付，更在半騙半哄下，令她以借得的款項購買痛症中心13萬元的療程，職員才罷休讓她離開。

「一落樓查閱該借貸App，先知原來利息都要萬幾蚊，一共要還141,544元。」陳小姐愈想愈驚，馬上致電該App借貸部要求取消借款，並同時停止信用卡的過數，惟多次致電仍不得要領，「客服話個借貸App保安好嚴謹，唔認為我係被人盜用。我解釋雖然係我解鎖，但借錢的指令並非由我本人操作和發出，App在批出借款前亦無要求我再輸入一次性驗證碼。」

為此，陳小姐多番據理力爭，但職員還是「維持原判」，要求她就借款一事連本帶利歸還。無計可施下，月入僅1.8萬元的陳小姐省吃儉用還了兩期，共1.2萬元欠款，家人知道後痛心不已，於是東拉西湊借了13萬元，於上月13日提出提早一次過清還欠款。

須付2000元「提前還款費」

不過，該借貸App原來還有諸多魔鬼細節，即使提早還款，仍要多付2,000元「提前還款費」，已山窮水盡的陳小姐感到不合理，哀求對方豁免，該職員稱可按特別情況提出申請。豈料，有借貸部職員其後致電，稱她在提早還款前的利息是每天計算而不是每月計算，因此要求她額外多付2,000元利息，令她感到晴天霹靂：「我全副身家已拎晒出嚟還錢，家人為咗我東借西借，欠落朋友好多人情，都唔知點還。」

她對當日一時心軟未有阻止痛症中心職員替她借錢感到後悔，「真係好後悔無一早刪走呢個App，害到自己一身錢。」

授權步驟簡化 易釀安全風險

網絡信息安全專家龐博文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傳統銀行的手機應用程式或老牌支付平台，為確保賬戶安全會設定多層授權，「你登入要輸入密碼，付款也要，更改設定等操作都需要密碼授權。」不過，新興的虛擬銀行在功能設計上趨向於人性化，因而簡化密碼授權步驟，「的確授權次數太多，用家可能會覺得煩，因此以方便為初衷設計，減少授權增加使用流暢度，但與此同時帶來的便是安全風險。」

他認為，安全和方便二者不可完全兼顧，但想要取得平衡就需要在App中增加諸多人性化設置，如內地某支付平台，支付方面可根據個人需求設定免密碼支付的額度，如消費500元以下無須支付密碼，消費500元以上需要支付密碼，此外還可設定每月自動扣款等支付模式的額度等，「至於坊間的虛擬銀行借貸App，設計有改進空間。」

龐博文直言，現今如虛擬銀行這類電子支付愈來愈方便的時候，人們消費就會愈來愈容易，「好多時候機械式撇掙界吃錢，如果多一層授權，可能就會停一停、諗一諗。」

App借貸無須密碼是苦主中伏的其中一個原因，痛症中心職員的行為也



◆陳小姐為突然背上債務感到徬徨無助。

實測結果

類別	借款額度	分期情況	實際年利率	提前還款	入息證明	借款條件
第三方支付平台 (與銀行合作)	最高30萬元人民幣，實際額度由信貸機構評估	3個月至12個月	約12.775%	無手續費	不需要	實名認證，信用分600以上
A 虛擬銀行 App	受不同因素影響	3個月至60個月	7.95%至18.25%*	未償還本金2%	不需要	註冊虛擬銀行賬戶(實名認證+住址信息)
B 虛擬銀行 App	最高100萬元港幣	3個月至72個月	6.12%*	未償還本金2%	需要	實名認證+住址信息
A 財務公司 App	最高100萬元港幣	3個月至60個月	不透明(批核後才知)	支付所有應繳而未付的利息、費用和收費	不需要	填寫個人、工作等詳細信息
B 財務公司 App	最高為月薪18倍	6個月至60個月	6.41%至31.61%*	已批核貸款本金2%	需要	填寫個人、工作等詳細信息

註：*以貸款10萬元港幣、12個月計算
資料來源：產品官網和香港文匯報記者實測

實測坊間5平台 年利息最高達31.61%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廣濟)網絡科技的發展令生活變得更便利，借錢亦易過借火。現今的第三方支付平台、虛擬銀行等網貸App雖然都根據《放債人條例》持牌，但貸款申請過於寬鬆，香港文匯報記者實測坊間5個借貸平台，發現大多數無須通過還款能力測試、無須入息證明，更無須像傳統銀行和財務公司見面審核，宣稱最快1秒放款，最高借款額高達月薪的18倍，實際年利息多達31.61%，提早還款還需繳交相當於餘下本金2%罰款。香港文匯報記者首先測試一款常用的虛擬銀行的網上貸款服務。在應用商店下載該App後即可註冊開戶，整個過程只需數分鐘，需填寫個人資料(姓名、電話、地址等)和拍攝身份證正反面認證，整個審批需時一天至數天不等。

申借貸流程僅需1分鐘

開戶成功後，申請貸款的流程亦十分簡單，只需填寫借款金額、選擇還款期數(最多可分60期)，以及填寫是否有其他負債即可。記者嘗試申請貸款流程，直至確認前最後一步，僅花1分多鐘。至於貸款申請和審批的時間，該虛擬銀行官方宣傳是7×24申請，最快1秒放款。

提前還款須扣手續費

值得注意的是，使用該借貸服務似乎無須被嚴厲禁止。

須被嚴厲禁止。

執業律師、立法會議員江玉歡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在事件中，該職員雖然並未企圖永久佔用他人財物，未必構成盜竊罪，但職員在未經苦主允許的情況下取走手機，並自行借貸，目的是令苦主購買其服務，這種行為不僅僅是不良營商手法，很可能干犯「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罪行。

江玉歡認為特區政府和警方應重視此問題，「取證難度不是問題，即使沒有錄音錄影，只要有足夠的人證物證，譬如多名互不相識的苦主作為證人，反映相同問題，都有可能可以入到罪。」

◆香港文匯報記者 廣濟

須任何額外條件，以今次實測為例，最高借款額度約記者月入的10倍，但在此之前記者從未提交過任何入息證明文件，據該虛擬銀行資料顯示，個人信用額度是根據個人消費、還款紀錄和信貸評估綜合設定，如要提高額度才需額外提交入息證明。若提前還款，虛擬銀行會收取未償還本金的2%作為手續費。

除進入該App時需輸入密碼或生物認證，關閉生物認證功能亦無須輸入密碼，其中並不包含其他具體的安全性設定，譬如「進入個人賬戶界面需輸入密碼」等，可見該虛擬銀行安全性低，客戶使用虛擬銀行時雖然更加簡便快捷，但衍生了過度消費和借貸的風險。

香港文匯報記者又測試另一款常用的內地支付平台的網上貸款服務。下載App和註冊流程同樣簡便，但該App內有顯示一項信用分數，用戶須實名認證(包括拍攝身份證、人面識別等)，填寫個人工作、學歷、資產等各項信息後，才會逐步提高該信用分數。在持續使用該平台綁定銀行卡、進行購物消費等操作一段時間後，信用分數才會達到可開通個人貸款申請的標準。

該平台在貸款申請方面和虛擬銀行一樣程序簡便，額度同樣也大約為月薪的10倍，但還款期最多只能分為12期。值得一提的是，該支付平台安全性較高，在登入時需輸入登錄密碼或啟動生物認證，而在確認貸款前須輸入個人支付密碼，關閉其中任何安保設置亦須再次輸入支付密碼確認。

傳統銀行和財務公司貸款亦因應科技發展，可透過現場、網頁或App申請貸款，但都需填寫詳細個人資料，以及工作、家庭等各項情況，並需時審批。兩者不同之處在於，傳統銀行對於貸款利率、文件方面嚴格得多，而財務公司方面提供的利率則相對不透明，如某些財務公司就無須提交入息和住址證明。

在貸款額度方面，記者實測一間銀行提供的個人貸款最高額度為月薪的18倍，另一間財務公司並未根據個人情況預先提供額度，但該財務公司網站所述，個人最高可申請100萬元貸款。